

法制建设与政策研究

综 述

【概况】 2019年，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强化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工作格局，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明显成效。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在2019年度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法规处长座谈会、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立法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交流发言。

市合理申报和安排立法项目。

【法规规章】 2019年，根据机构改革职能调整，打包对《广西壮族自治区燃气管理条例》《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型墙体材料促进条例》《广西壮族自治区民用建筑节能条例》3部地方性法规进行修改，确保权责明晰，依法行政。完成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广西壮族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富川瑶族自治县传统村落保护条例》等70余部法律法规规章征求意见答复工作，通过法治政府建设架起平等保护市场主体产权及合法权益的“防护网”，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建设立法

【行业立法】 《广西乡村规划建设管理条例》于2019年5月1日颁布实施，为加强乡村规划建设管理、改善乡村人居环境、促进乡村振兴提供了法治保障。《广西物业管理条例》历经起草、区内外调研、听证会、专家论证，顺利通过自治区政府审议和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一审。《广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条例》完成2019年度立法调研，同步推进城镇生活垃圾管理立法进程，列入自治区政府2020年立法计划。参与住房城乡建设部《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规定》立法论证，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制定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和验收管理配套文件。举办地方立法专题讲座，明晰地方立法功能定位、重点任务和原则标准，协调各

合法性审查

【规范性文件审查】 2019年，对《全面推行房屋网签备案制度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实施方案》《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和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等18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力度，确保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发布。

【重大行政决策审查】 2019年，根据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广西壮族自治区重大行

政决策程序规定》，严格规范决策流程，对住房保障、资金分配、行业发展规划等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进行合法性审查，并全部纳入厅党组会和厅务会集体审议事项，强化决策法定程序的刚性约束。完成《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重大行政决策风险及程序管控》重点课题研究，强化研究成果实际运用，提高决策制定的合理性和风险防控能力。

【权责清单审查】 2019年，结合自治区机构改革安排和部分法律法规修订情况，全面梳理编制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292项权责清单，逐项进行合法性审查，进一步明晰、界定与行政职权事项相对应的责任事项，同步规范本系统市、县、乡三级权责清单和规范化通用目录。

【经济合同审查】 2019年，强化合同管理，拟定厅本级及经济合同管理办法，加大对服务类、货物类等政府采购合同规制力度，将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公开招标等限额以上经济合同全部纳入厅务会集体审议范畴。拟定厅本级各类经济合同范本，明确依法签订合同的内容、形式，对30余份经济合同提出审查意见，切实防范合同风险。

【信访审查】 2019年，完善信访投诉举报分类处理机制，厅信访办统一登记，把好“入口关”，业务处室明晰职责，把好“定性关”，厅法制处严格审查，把好“审核关”，年度对45件信访（复查、复核）事项实施法制审核，最大限度防范行政不作为的法律风险。

行政执法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2019年，制定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实施方案，在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门户网站开设专栏，实现行政执法信息事前、事中、事后统一公示；制定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执法人员规范用语指引、案卷归档、调查取证等全过程记

录制度，采购12台执法记录仪，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完善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制定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流程图及市、县两级法制审核事项指导目录清单，结合机构改革职能调整修订厅本级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项目目录清单，对47件涉及安全生产事故和建筑节能管理的处罚案件和39件行政处理案件进行法制审核，多次召开行政处罚（处理）案件听证会及行政审批事项评审会，在现场释法的同时进一步丰富法制审核形式，实现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本级行政处罚和行政许可“零复议、零诉讼”。

【自由裁量权】 2019年，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规范住房城乡建设部工程建设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工程建设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结合机构改革及广西实际，启动本系统行政执法裁量权基准修订，实现行政执法精细化管理。

【执法监督】 2019年，继续发挥行政执法层级监督作用，与司法、行政、法律顾问单位业务骨干组成联合调研组，主动开展本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综合调研，针对性指导系统各部门提高法治建设及行政执法水平。参与自治区党委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专项督察，并顺利通过全区法治建设工作督查，法治建设专项绩效考评指标获满分。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

【行政复议】 2019年，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作为复议机关共处理行政复议案件78件，主要涉及房屋征拆、违法建设、建筑市场管理等领域。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进一步完善厅行政复议工作规则，规范和优化案件办理环节和流程，最大限度压缩行政复议流程时间，确保100%的案件在法定时限内办结，80%的案件无延期办理现象。落实行政复议案件联审工作机制，厅公职律师、法律顾问全面跟踪参与行政复议案件受理、听证、审查、文书制作全过程，最大限度地提高行政复议文书的专业性和合

法性。积极发挥复议机关层级监督作用，对于撤销或责令履职的案件，均随案下发行政复议意见书或建议书，指出具体问题和应采取的整改措施并督促整改。强化培训指导，2019年7月、11月在桂林市和北海市组织举办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法规科长培训班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业务培训班，邀请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和自治区法制办领导进行授课，针对信息公开、投诉举报、招标投标等多发案件开展专题讲座，提高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依法行政水平。在全区行政复议典型案例和优秀行政复议决定书评选中，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各有2件入选，占入选总数的10%。

【行政诉讼】 2019年，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行政应诉案件28件，其中，作为行政复议共同被告的案件26件，作为单独被告的案件2件。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严格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6〕54号）和新行政诉讼法司法解释精神，根据行政应诉工作规则，积极组织行政应诉的答辩、出庭等工作，按照“谁分管、谁出庭”的原则，加大力度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2019年厅领导出庭应诉12人次，占行政诉讼案件总数的43%。

【司法联动】 2019年，继续推进与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的合作备忘机制，结合行业执法难点，推动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启动“违法占地、违法建设”行政案件裁判指引的制定，积极参加相关专项研讨会、论证会，组织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法官与基层城管面对面座谈。2019年12月底，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正式出台裁判指引，在建违法建设“即查即拆”制度正式落地。同步推动公益诉讼制度落实，积极指导各市在城市建设领域落实检察院检察建议，彻底消除行业安全隐患。

法制宣传教育

【第一责任人普法】 2019年，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

厅以厅务会的形式，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厅务会集体学法活动，厅长周家斌向领导干部介绍宪法的精神实质、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中明确健全保证宪法全面实施的体制机制等重要内容，同时解读近期国家颁布的《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2部重要行政法规，推动厅机关、厅属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组织“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维护宪法权威、增强执政能力、努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干部队伍”专题讲座，增强“关键少数”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切实履行好依法治国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以组织参加年度全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学习考试为契机，通过网上答题及门户网站宣传等形式多样的活动，以“个人自学+集中学习”的形式，进一步促使机关干部成为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以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制定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规定》为重点，组织干部认真学习党章党规党纪，明晰党内规范性文件制定职责。

【宪法学习】 2019年，深入百色干部学院开展以“弘扬宪法精神 维护宪法权威”主题讲座，系统阐述宪法的历史变迁、现行宪法的治理体系和宪法修正案核心要义等内容，使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基层党建工作者进一步学习新宪法、了解新宪法。以城市管理执法为切入点，录制“我与宪法”微视频，通过百姓喜闻乐见的形式，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增强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以法治扶贫宣传作为突破口，深入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扶贫联系点开展“宪法进万家、法治助脱贫”主题活动，重点宣传新宪法和涉及农村“两委”换届选举以及乡村振兴、扫黑除恶等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真正让普法宣传更加接地气，为群众送法解惑，使群众切实感受到法治实惠。

【普法宣传】 2019年，深入南宁市青秀区天龙财

富中心项目部现场开展“法律进工地”活动，向建筑工地和施工企业大力宣传普及《广西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典型案例；打造“立法中普法”新模式，在推进《广西物业管理条例》《广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条例》《广西城镇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立法调研、专家论证等环节，面向行政管理部门、行政相对人同步开展行业法律法规及重点政策的解读。注重以案释法，推行在执法过程开展法律宣讲和维权指引。以组织召开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不服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投标投诉不予受理决定行政复议案件听证会为契机，将普法工作融入执法活动中。以适应执法工作实际需要为出发点，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等方式，重点推进行政执法人员学法用法，组织机关各业务处室负责人到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旁听上诉人邓某不服南宁市人民政府房屋征收补偿决定一案庭审。组织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法治建设专题培训班，邀请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庭等相关专家授课，对典型执法案例的司法裁判进行深度解读，传递最新的行政审判理念，减少司法审判与行政执法中的分歧，实现普法的专业化。

（莫毅）

政策研究

【政策性文件起草】 2019年，认真开展各类政策性文件起草工作。牵头制定并以自治区人民政府名义出台《广西壮族自治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自治区层面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制度体系基本建成。完成《关于全面推行房屋网签备案制度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实施方案》的编制，全区各市网签备案系统实现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网。出台《关于加强全区城镇保障性

安居工程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提前3个月超额完成国家下达的12万套棚户区改造年度开工任务。牵头制定《2019年广西城镇污水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工作计划》，全区城镇污水生活垃圾处理体系不断完善。完成《广西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的编制，全区年内城镇污水处理率保持在95%以上。

【重大问题分析与重点课题研究】 2019年，围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补短板，加强课题研究，组织开展了城乡建设管理等重点领域课题研究，推动课题研究成果转化运用，形成指导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发展的政策文件，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指导参考。组织完成《中国共产党广西历史（第三卷）》广西住房制度改革和保障性住房建设、广西城镇化进程及广西城乡清洁工程建设3个专题的编纂。积极探索空间规划促进广西高质量发展研究。组织研究“公园城市内涵和建设模式”“生活垃圾分类现状和对策”“工程建设地方标准体系研究”等一系列课题，取得一批对当前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具有指导价值的成果。组织开展广西城镇化率测算及城镇化人口分布等研究，为自治区主要领导提供决策参考。

【信息研究和调研工作】 2019年，加强政务信息报送工作，为自治区领导了解社情民意、把握工作全局、科学判断形势和决策提供依据。编辑印发厅内刊物《建设信息参考》40期。聚焦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重点难点问题，厅党组成员和各处室多次深入基层，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研活动，厅领导分别带队赴全区各市县调研，形成9个高质量的专题调研报告，获得自治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巡回指导组高度评价。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政策研究室）